

证券代码：836678

证券简称：紫极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成都紫极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华阳街道高新区新通大道 777 号时尚嘉里 5 栋 2 单元 101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翟永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情况：无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5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翟永明先生代表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出具体报告，并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翟永明先生代表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出具体报告，并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，公司财务负责人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经营、投资计划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成都紫极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未分配利润-4,889,832.56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 5,000,000.00 元，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1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翟永明、成都恒信紫极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四川凡高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娜、张莎莎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成都紫极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四川凡高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紫极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成都紫极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1 日